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7]02280021 号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钢松山”）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韶钢松山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

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 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秋民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日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117 号文批准, 由原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钢集团”)独家发起, 并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7 年 4 月 8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132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133 号文批准, 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21 日, 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向社会公开发行 8,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含公司职工股 8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格为 7.76 元。发行后, 公司的总股本为 32,000 万股, 其中, 国有法人股 24,000 万元, 社会公众股 8,000 万元。

1998 年, 根据广东省证监会粤证监函[1998]67 号文及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59 号文的批准, 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8.5 元/股), 并于 1998 年 7 月 3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600 万元。

2000 年,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56 号文的批复, 公司实施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 6.5 元/股), 其中国有法人股放弃全部配股, 社会公众配股 3,120 万股, 并于 2000 年 7 月 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720 万元。

2003 年,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29 号文核准, 公司增发 A 股 11,160 万股(发行价格 7.17 元/股), 并于 2003 年 1 月 29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80 万元。

2003 年 9 月, 经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以 2003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5,880 万股为基数,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共计转增 27,940 万元, 其中转增国有法人股 15,600 万元, 社会公众股 12,340 万元, 并于 2003 年 10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820 万元。

2005 年 7 月, 经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3,820 万股为基数,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共计转增 50,292 万元, 其中转增法人股 28,080 万元, 社会公众股 22,212 万元。

2005 年 8 月,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800 号”文批复和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05 年 8 月 18 日, 公司非流通股东以其持有公司的 20,731.20

万股股票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可获得 3.5 股股票对价，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仍为 134,112 万股。

2007 年 2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7]27 号文核准，公司采取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 15.38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07 年 8 月 6 日起，债券持有人可选择转换为股票，并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收市后首次满足赎回条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根据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404,410.00 元，由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07 年 10 月 9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69,524,410.00 元。

2011 年 12 月 27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广东省韶钢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1452 号）文批复，公司控股股东韶钢集团股权被无偿划转至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集团”）。2012 年 9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韶钢集团正式更名为“宝钢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钢钢铁”），宝钢集团成为其控股股东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3 年 5 月 3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729 号）文批复，本公司向控股股东韶钢钢铁非公开发行 75,000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2.00 元/股，韶钢钢铁全部以现金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419,524,410.00 元。

（二）公司注册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

办公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马坝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19,524,410 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419,524,410 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440000000023546

法定代表人：傅建国

（三）公司治理结构及组织架构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各自的职责。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经营监督机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宝钢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宝武钢铁

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司所处行业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冶金钢铁行业。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钢铁冶金产品、金属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引进与咨询服务。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进口废钢、废铜、废铝、废纸、废塑料（具体按[2003]粤外经贸发登记字第 139 号文经营）；矿产品销售、煤炭销售。普通货运。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一家，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相比减少一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钢铁冶金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

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

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

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信用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无风险组合	按照债务人信誉、款项性质、交易保障措施等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信用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备品备件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辅助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生产领用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备品备件领用时采用工作量法和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或分次摊销法摊销。

1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

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

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4.00	4.80-2.40
机器设备	5-20	4.00	19.20-4.80
运输设备	5-12	4.00	19.20-8.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5-15	4.00	19.20-6.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

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在销售钢铁、焦化及其他产品时，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即：①与客户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②产品已交付客户；③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

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通过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所获得的融资作为一项借款列报，以后年度支付的租金和留购价款视作还本付息，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对该长期应付款进行后续计量，确认利息支出。

24、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计提依据及标准为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规定的超额累退方式。

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提取的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安全生产费处理。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

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

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适用的增值税率为17%、13%、11%、6%、4%、3%； 应税收入按上述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出口销售的增值税采用直接退税的办法，退税率为9%—13%。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3%、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企业利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注：本公司从事的餐饮服务、检验检测业务收入，原按 5% 的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相关规定，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通知，本公司所从事的上述业务从 2016 年 5 月 1 日由征收营业税改为增值税，适用的税率为 6%。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曾系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4400049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规定，公司本部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期截至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恢复至 25%。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5 年度，“本年”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欧元						
银行存款			1,055,378,878.80			735,474,288.73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1,005,839,441.46			728,853,324.17
美元	7,141,334.49	6.9370	49,539,437.34	1,019,613.86	6.4936	6,620,964.56
港币						
欧元						
其他货币资金			94,000,000.00			
人民币			94,000,000.00			
美元						
港币						
欧元						
合 计			1,149,378,878.80			735,474,288.73

注：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4,000,000.00元，系本公司为向银行申请开立国际信用证及对进口代收项下应付款项进行保付业务所存入的人民币保证金；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合约	52,303,481.54	6,626,040.72
合 计	52,303,481.54	6,626,040.72

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本公司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购入的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期末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对该项金融资产计量。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28,131,132.52	127,970,590.68
商业承兑汇票	42,993,992.60	330,890,518.77
合 计	471,125,125.12	458,861,109.45

(2) 年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4,249,290.5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94,249,290.57	

(3) 年末无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年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2,156,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664,581.58	3.16	4,191,881.10	54.69	3,472,700.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4,766,081.05	96.75	6,777,381.49	2.89	227,988,699.56
其中：账龄组合	134,989,013.64	55.63	6,777,381.49	5.02	128,211,632.15
无风险组合	99,777,067.41	41.12			99,777,067.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26,266.89	0.09	226,266.89	100.00	
合计	242,656,929.52	100.00	11,195,529.48	4.61	231,461,400.04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817,817.25	80.90	856,407.98	5.09	15,961,409.27
其中：账龄组合	16,817,817.25	80.90	856,407.98	5.09	15,961,409.27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971,266.89	19.10	3,971,266.89	100.00	
合计	20,789,084.14	100.00	4,827,674.87	23.22	15,961,409.27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7,664,581.58	4,191,881.10	54.69	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7,664,581.58	4,191,881.10	—	—

②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NI STEEL CO.,LTD	71,603.32	71,603.32	100.00	出口尾款无法回收
深圳市金弘贸易有限公司	52,262.44	52,262.44	100.00	出口尾款无法回收
DAE-A STEEL CO.,LTD	39,669.21	39,669.21	100.00	出口尾款无法回收
KOLON GLOBAL CORP	30,513.08	30,513.08	100.00	出口尾款无法回收
TYMATERIAL CO.,LTD	32,218.84	32,218.84	100.00	出口尾款无法回收
合计	226,266.89	226,266.89	—	

③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34,926,945.18	99.95	6,746,347.26	16,755,748.79	99.63	837,787.44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62,068.46	0.37	18,620.54
3-4年(含4年)	62,068.46	0.05	31,034.23			
合计	134,989,013.64	100.00	6,777,381.49	16,817,817.25	100.00	856,407.98

④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99,777,067.41		
合计	99,777,067.41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67,854.6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9,827,802.2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820,595.86 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5,887,637.69	98.52	15,769,247.69	63.06
1-2年(含2年)	69,600.00	0.06	7,345,510.45	29.38
2-3年(含3年)	800,000.00	0.68	1,800,000.00	7.20
3年以上	866,400.00	0.74	90,000.00	0.36
合计	117,623,637.69	100.00	25,004,758.14	100.00

注：本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原材料及备件款。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01,276,745.15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6.10%。

6、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金存款利息	255,555.71	1,982,410.13
长期应收款利息	3,577,943.64	
合计	3,833,499.35	1,982,410.13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99,607.68	94.84	47,305,207.68	95.95	1,994,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1,902.51	3.91	54,487.46	2.68	1,977,415.05
其中：账龄组合	416,485.90	0.80	54,487.46	13.08	361,998.44
无风险组合	1,615,416.61	3.11			1,615,416.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8,091.12	1.25	648,091.12	100.00	
合计	51,979,601.31	100.00	48,007,786.26	92.36	3,971,815.05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299,607.68	78.92	47,305,207.68	95.95	1,994,4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69,193.38	21.08	409,966.55	3.11	12,759,226.83
其中：账龄组合	4,705,504.53	7.53	409,966.55	8.71	4,295,537.98
无风险组合	8,463,688.85	13.55			8,463,688.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468,801.06	100.00	47,715,174.23	76.38	14,753,626.83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上海鲁博贸易有限公司	49,299,607.68	47,305,207.68	95.95	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49,299,607.68	47,305,207.68		

②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往来款项	648,091.12	648,091.12	100.00	存在回收风险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648,091.12	648,091.12	—	

③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6,022.48	75.87	15,801.12	4,251,572.10	90.35	212,578.60
1-2年(含2年)	17,263.42	4.15	1,726.34	193,225.00	4.11	19,322.50
2-3年(含3年)	23,200.00	5.57	6,960.00	61,001.00	1.30	18,300.30
3-4年(含4年)	60,000.00	14.41	30,000.00			
4-5年(含5年)				199,706.43	4.24	159,765.15
合计	416,485.90	100.00	54,487.46	4,705,504.53	100.00	409,966.55

④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1,615,416.61			8,463,688.85		
合计	1,615,416.61			8,463,688.85		

注：年末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往来款等。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2,612.03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488,947.86	7,376,495.21
预付采购款转入	49,299,607.68	49,299,607.68
备用金及其他	2,191,045.77	5,792,698.17
合计	51,979,601.31	62,468,801.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或性质）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鲁博贸易有限公司	预付采购款	49,299,607.68	2-3年	94.84	47,305,207.68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488,947.86	1年以内	0.94	
本公司员工	备用金	196,703.43	1年以内	0.38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保证金	182,785.00	1年以内	0.35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5,877.24	1年以内	0.88	
合计		50,623,921.21		97.39	47,305,207.68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1,008,711.67	5,878,612.76	1,215,130,098.91
产成品	136,175,193.12		136,175,193.12
自制半成品	156,674,056.97		156,674,056.97
备品备件	458,253,633.93	45,421,905.86	412,831,728.07
辅助材料等	5,305,547.02		5,305,547.02
合 计	1,977,417,142.71	51,300,518.62	1,926,116,624.09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5,945,772.05	14,420,563.19	531,525,208.86
产成品	138,942,240.30	3,038,101.10	135,904,139.20
自制半成品	107,361,386.51	6,387,598.37	100,973,788.14
备品备件	366,295,368.62	53,021,907.36	313,273,461.26
辅助材料等	1,909,263.00		1,909,263.00
合 计	1,160,454,030.48	76,868,170.02	1,083,585,860.46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420,563.19	5,878,612.76		14,420,563.19		5,878,612.76
产成品	3,038,101.10			3,038,101.10		
自制半成品	6,387,598.37			6,387,598.37		
备品备件	53,021,907.36	35,721,241.99		43,321,243.49		45,421,905.86
辅助材料等						
合计	76,868,170.02	41,599,854.75		67,167,506.15		51,300,518.62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本年生产领用
自制半成品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本年生产领用
产成品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本年销售出库
备品备件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本年生产领用
辅助材料等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	——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部分原材料、备品备件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结存成本，公司按其差额对该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性质（或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待抵扣进项税	266,598,636.69	442,676,191.52
合计		266,598,636.69	442,676,191.52

10、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出售分期收款	51,201,826.46		51,201,826.46				
合计	51,201,826.46		51,201,826.46				

注：本公司于2015年11月向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出售特钢业务资产，本次交易的
对价158,128.05万元，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为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于资产交割日后五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款19,000.00万元，剩余款项在三年内付清，同时按同期银行借款
基准利率计息。

本年度，本公司收到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支付的资产出售款项134,007.87万元。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在2015年度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故合并报表年初对该公司的
长期应收款余额为0。自2016年1月1日起，该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详见附
注七、1“处置子公司”。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公司投资	1,341,371,475.13		1,341,371,475.13			
合计	1,341,371,475.13		1,341,371,475.13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1,372,000,000.00		-32,302,774.74		1,674,249.87
合计		1,372,000,000.00		-32,302,774.74		1,674,249.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1,341,371,475.13	
合计				1,341,371,475.13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255,314,762.32	16,621,609,129.18	736,667,868.54	77,583,310.90	25,691,175,070.94
2.本年增加金额	13,836,083.31	148,384,038.80	461,935.14	9,341,943.20	172,024,000.45
(1) 购置	134,871.78	14,641,926.58	295,897.44	6,540,803.70	21,613,499.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01,211.53	133,742,112.22	166,037.70	2,801,139.50	150,410,500.95
3.本年减少金额	1,644,226,825.34	4,185,100,314.95	112,443,910.63	3,489,847.84	5,945,260,898.76
(1) 处置或报废	367,277,940.70	2,195,540,016.65	112,443,910.63	3,489,847.84	2,678,751,715.82
(2) 处置子公司	1,276,948,884.64	1,989,560,298.30			3,266,509,182.94
(3) 其他					
4.年末余额	6,624,924,020.29	12,584,892,853.03	624,685,893.05	83,435,406.26	19,917,938,172.63
二.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843,110,992.26	8,896,143,328.37	512,489,406.59	60,354,837.08	12,312,098,564.30
2.本年增加金额	202,396,501.25	669,428,874.56	28,049,202.47	4,271,875.01	904,146,453.29
(1) 计提	202,396,501.25	669,428,874.56	28,049,202.47	4,271,875.01	904,146,453.29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315,936,288.91	1,800,480,351.88	73,103,128.66	1,941,134.12	2,191,460,903.57
(1) 处置或报废 ^{注1}	199,848,619.33	1,362,398,551.07	73,103,128.66	1,941,134.12	1,637,291,433.18
(2) 处置子公司	116,087,669.58	438,081,800.81			554,169,470.39
(3) 其他					
4.年末余额	2,729,571,204.60	7,765,091,851.05	467,435,480.40	62,685,577.97	11,024,784,114.02
三.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5,116,795.80	94,799,335.30	467,136.89	163,854.92	130,547,122.91
2.本年增加金额		26,737,181.63			26,737,181.63
(1) 计提 ^{注2}		26,737,181.63			26,737,181.63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4,277,898.07	73,097,323.79			87,375,221.86
(1) 处置或报废	14,277,898.07	73,097,323.79			87,375,221.86
(2) 处置子公司					
(3) 其他					
4.年末余额	20,838,897.73	48,439,193.14	467,136.89	163,854.92	69,909,082.68
四. 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874,513,917.96	4,771,361,808.84	156,783,275.76	20,585,973.37	8,823,244,975.93
2.年初账面价值	5,377,086,974.26	7,630,666,465.51	223,711,325.06	17,064,618.90	13,248,529,383.73

(2) 本年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60,463,078.40
机器设备	50,856,078.86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1,901,935.29
管理用具及其他	2,468,043.62
合 计	225,689,136.1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特棒厂所属办公楼	20,897,161.01	主要系生产经营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其相关产权证正在有关政府部门审批。
一钢厂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改建工程所属化验室	1,889,859.25	
炉料结构优化之焦炉建设工程所属办公楼	1,986,300.99	
合 计	24,773,321.25	

注 1：本年处置子公司减少的固定资产系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详见附注七、1“处置子公司”；

注 2：本公司于本年度对部分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计提 26,737,181.63 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可收回金额是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烧结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69,479,288.06		69,479,288.06
过程控制及经营管控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2,161,497.78		12,161,497.78
压缩空气供应系统改造	23,539,331.68		23,539,331.68
更新改造工程	264,990,005.29	7,605,496.19	257,384,509.10
合 计	370,170,122.81	7,605,496.19	362,564,626.62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烧结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64,366,310.25		64,366,310.25
过程控制及经营管控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40,974,924.76		40,974,924.76
压缩空气供应系统改造	8,876,605.20		8,876,605.20
更新改造工程	106,122,305.28	6,972,625.70	99,149,679.58
合 计	220,340,145.49	6,972,625.70	213,367,519.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烧结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7,878.20	64,366,310.25	5,112,977.81			69,479,288.06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过程控制及经营管控 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7,049.00	40,974,924.76	33,887,764.02	62,701,191.00		12,161,497.78
压缩空气供应系统改 造	2,691.00	8,876,605.20	14,662,726.48			23,539,331.68
更新改造工程		106,122,305.28	296,603,082.01	87,709,309.95	50,026,072.05	264,990,005.29
合计		220,340,145.49	350,266,550.32	150,410,500.95	50,026,072.05	370,170,122.8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烧结除尘系统改造项目	84.96	85.00	3,375,713.44	1,902,289.07	4.5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过程控制及经营管控系 统技术改造项目	94.57	95.00	319,469.86	185,653.69	4.57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压缩空气供应系统改造	78.99	85.00	423,755.73	364,301.82	4.57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更新改造工程			15,493,350.63	2,073,458.39	4.57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合计			19,612,289.66	4,525,702.97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更新改造工程		
其中：中试场电渣炉技术改造	237,948.72	工程停建
板材厂宽板工序系统改造	44,196.10	工程停建
棒二工序轧制工艺改造	338,461.52	工程停建
炼钢厂铁水直兑工艺改造	12,264.15	工程停建
合 计	632,870.49	

14、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 账面原值合计	7,208,654.18	14,682,907.91
其中：专用设备	7,208,654.18	14,682,907.91
二.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专用设备		
三. 账面价值合计	7,208,654.18	14,682,907.91
其中：专用设备	7,208,654.18	14,682,907.91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 计
一.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38,564,115.73	1,103,773.75		339,667,889.48
2. 本年增加金额		594,340.00		594,340.00
(1) 购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 计
(2) 其他		594,340.00		594,34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157,457,096.70			157,457,096.70
(1) 处置 ^{注1}	157,457,096.70			157,457,096.70
(2) 其他				
4. 年末余额	181,107,019.03	1,698,113.75		182,805,132.78
二.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0,523,027.01	342,609.85		60,865,636.86
2. 本年增加金额	6,496,874.40	290,094.33		6,786,968.73
(1) 计提	6,496,874.40	290,094.33		6,786,968.73
(2) 其他				
3. 本年减少金额	32,398,475.78			32,398,475.78
(1) 处置	32,398,475.78			32,398,475.78
(2) 其他				
4. 年末余额	34,621,425.63	632,704.18		35,254,129.81
三.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年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46,485,593.40	1,065,409.57		147,551,002.97
2. 年初账面价值	278,041,088.72	761,163.90		278,802,252.62

注：本年度土地使用权减少系出售热电厂一、二电站业务资产配套的土地所致，详见附注十、4“关联方交易情况”。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年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明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经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年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的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	5,741,507,891.56	6,412,101,561.41
资产减值准备	188,018,413.23	266,930,767.72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	14,250,424.45	7,430,424.45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	81,148,276.70	100,494,068.21
合计	6,024,925,005.94	6,786,956,821.7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6 年		665,164,338.78	
2017 年	1,958,535,823.18	1,958,535,823.18	
2018 年			
2019 年	1,238,828,596.17	1,238,828,596.17	
2020 年	2,544,143,472.21	2,549,572,803.28	
2021 年			
合计	5,741,507,891.56	6,412,101,561.41	

注：本年末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税前可弥补亏损尚未经税务机关审核认定。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缴征地拆迁补偿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注：系本公司根据 2014 年与当地政府签订的《征地补偿框架协议书》预缴的 2,000.00 万元征地拆迁补偿款。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269,671,388.03	7,128,603,255.07
合计	6,269,671,388.03	7,128,603,255.0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年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2,194,107,076.73	1,975,024,856.05
银行承兑汇票	45,133,621.85	208,793,750.40
合计	2,239,240,698.58	2,183,818,606.45

注：本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8,352,721.60 元（上年末：3,946,614.31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货款	2,996,549,268.62	3,109,897,570.21
应付工程款	285,397,999.96	590,601,957.62
应付修理费	46,761,295.34	84,398,400.02
合计	3,328,708,563.92	3,784,897,927.8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的原因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7,949,694.86	未结算工程款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725,208.61	未结算维修款
济南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0.00	未结算工程款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1,362,000.00	未结算设备款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7,350.42	未结算设备款
合计	97,514,253.89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618,713,937.27	656,604,964.11
合计	618,713,937.27	656,604,964.11

(2) 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 短期薪酬	11,051,230.27	652,888,649.39	642,245,989.41	21,693,890.25
二.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055,308.98	63,055,308.98	
三. 辞退福利(1年内支付部分)	15,977,907.10	22,997,453.09	22,571,774.50	16,403,585.69
合计	27,029,137.37	738,941,411.46	727,873,072.89	38,097,475.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30,424.45	500,310,121.09	493,490,121.09	14,250,424.45
2. 职工福利费		28,180,237.33	28,180,237.33	
3. 社会保险费		57,252,987.63	57,252,987.6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4,004,117.67	54,004,117.67	
工伤保险费		1,189,509.18	1,189,509.18	
生育保险费		1,975,418.78	1,975,418.78	
4. 住房公积金		51,353,866.00	51,353,86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20,805.82	15,791,437.34	11,968,777.36	7,443,465.80
6. 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051,230.27	652,888,649.39	642,245,989.41	21,693,890.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59,407,188.87	59,407,188.87	
2. 失业保险费		3,648,120.11	3,648,120.11	
合计		63,055,308.98	63,055,308.98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5%与 0.8%每月缴存该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3、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3,821,244.86	
营业税		326,858.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187.34	23,539.86
个人所得税	882,144.16	228,724.11
堤围防护费		1,460,131.47
其他税费	345,882.40	259,191.55
合计	35,373,458.76	2,298,445.26

24、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820,305.22	2,955,828.4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744,981.32	18,412,153.96
合计	15,565,286.54	21,367,982.43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定金	46,039,576.41	58,022,622.85
应付环境保护费	28,834,002.58	33,122,585.06
应付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73,568,794.11	60,910,925.11
应付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60,778,760.00	46,312,630.00
应付排污费	5,829,284.04	22,757,439.78
应付船板钢检验费	669,890.34	6,924,733.43
价格调节基金	10,816,227.62	10,816,227.62
其他	25,252,981.72	2,384,365.18
合计	251,789,516.82	241,251,529.0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挂账的原因
应付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	60,910,925.11	相关部门未催缴
应付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	46,312,630.00	相关部门未催缴
应付价格调节基金	10,816,227.62	相关部门未催缴
合 计	118,039,782.73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借款（一年内到期部分）		391,000,000.00

28、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1,805,353.78	135,014,24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0	
合 计	101,805,353.78	1,135,014,240.00

29、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借款（一年以上到期部分）	461,984,253.50	482,041,983.24

注：本公司与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以本公司部分固定资产设定抵押，向该公司融资人民币 5 亿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20 日开始，租赁期限为三年。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辞退福利（一年以上支付部分）	64,744,691.01	84,516,161.12
合 计	64,744,691.01	84,516,161.12

31、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形成原
财政部拨付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1,210,000.00			11,210,000.00	
合 计	11,210,000.00			11,210,000.00	

32、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技改资金拨款	210,687.06		109,923.66	100,763.40	
节能重大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资	6,305,000.00		727,500.00	5,577,5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金					
2009 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350,000.02		58,333.33	291,666.69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4#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1,672,000.00		132,000.00	1,540,000.00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8,675,096.56		1,212,451.72	7,462,644.84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9,937,500.00		1,590,679.09	28,346,820.91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典型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8,604,500.00	2,439,500.00	613,943.62	10,430,056.38	
科技局项目专利奖补资金（超低温环境友好型高强钢筋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		2,010,000.00		2,010,000.00	
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第二批韶钢原料场环保改造工程之防风抑尘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市综合示范城市项目资金”（第四批大气污染治理（含除尘）项目）		14,400,000.00		14,400,000.00	
合计	55,754,783.64	28,849,500.00	4,444,831.42	80,159,452.2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资金拨款	210,687.06		109,923.66		100,763.4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重大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资金	6,305,000.00		727,500.00		5,57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350,000.02		58,333.33		291,666.69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4#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1,672,000.00		132,000.00		1,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8,675,096.56		1,212,451.72		7,462,644.84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9,937,500.00		1,590,679.09		28,346,820.91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典型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8,604,500.00	2,439,500.00	613,943.62		10,430,056.38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科技局项目专利奖补资金（超低温环境友好型高强钢筋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		2,010,000.00			2,01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保专项资金（第二批韶钢原料场环保改造工程之防风抑尘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综合示范城市项目资金”（第四批大气污染治理（含除尘）项目）		14,400,000.00			14,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754,783.64	28,849,500.00	4,444,831.42		80,159,452.22	

3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19,524,410.00						2,419,524,410.00

34、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3,222,377,849.45			3,222,377,849.45
其他资本公积	4,700,000.00	1,674,249.87		6,374,249.87
合计	3,227,077,849.45	1,674,249.87		3,228,752,099.32

注：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按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的专项储备变动。

35、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26,100.15	19,755,305.23	19,264,025.59	2,317,379.79
合计	1,826,100.15	19,755,305.23	19,264,025.59	2,317,379.79

36、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	639,148,900.62			639,148,900.62	
合计	639,148,900.62			639,148,900.62	

3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932,678,516.49	-3,337,177,999.5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932,678,516.49	-3,337,177,999.5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27,310.05	-2,595,500,516.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5,831,251,206.44	-5,932,678,516.49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22,473,520.14	12,546,751,072.78	10,982,365,048.81	12,345,511,285.72
其他业务	750,393,530.27	779,721,736.48	162,222,490.19	179,460,000.27
合计	13,972,867,050.41	13,326,472,809.26	11,144,587,539.00	12,524,971,285.99

39、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332,979.58	251,94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89,359.19	14,938,404.50
教育费附加	14,563,828.00	10,670,288.92
印花税	3,521,322.35	
车船使用税	1,920.00	
房产税	9,678,408.86	
土地使用税	3,943,587.24	
合计	52,431,405.22	25,860,635.12

注 1：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注 2：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发布的财会（2016）22 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本公司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列入该科目核算。

40、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仓储费	38,305,102.29	36,853,816.39
职工薪酬	36,949,998.09	38,028,398.22
折旧费	3,557,505.24	3,619,537.91
机物料消耗	2,621,377.22	2,117,890.59
修理费	557,125.18	863,655.94
产品出口费用	16,368,888.54	14,873,393.30
其他	11,509,436.04	13,257,093.59
合计	109,869,432.60	109,613,785.94

41、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142,417.97	92,308,609.63
税金	11,394,930.79	31,988,441.16
折旧费	7,923,195.87	31,678,134.51
研究与开发费用	8,691,950.94	30,688,191.51
租赁费	24,317,501.88	26,037,711.00
堤围费	6,606,303.53	9,694,005.59
公共关系费	4,205,447.45	4,772,882.00
无形资产摊销	6,786,968.73	6,929,772.84
规划费	849,056.60	849,056.60
其他	10,194,076.49	24,054,814.29
合计	119,111,850.25	259,001,619.13

注：职工薪酬、折旧费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所属的制造管理部、设备管理部等管理成本中心的费用归集口径发生变化，其分摊的职工薪酬、折旧费用自 2016 年起由管理费用变更至生产成本；税金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列入税金及附加核算。

42、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4,866,166.95	482,880,527.09
减：利息收入	39,810,454.15	13,357,739.93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525,702.97	9,194,673.39
汇兑损益	166,106,825.51	260,011,309.3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4,542,227.40	12,023,582.58
合 计	571,179,062.74	732,363,005.72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6,660,466.65	1,570,640.07
存货跌价损失	41,599,854.75	55,439,283.4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737,181.63	3,990,382.59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32,870.49	1,281,976.88
合 计	75,630,373.52	62,282,282.94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677,440.82	6,626,040.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 计	45,677,440.82	6,626,040.72

4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02,774.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691,120.44	-14,283,203.5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70,115.24	17,490,925.7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合 计	17,658,460.94	3,207,722.20

4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3,661,065.96	1,784,790.41	233,661,065.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3,166,537.04	1,784,790.41	113,166,537.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0,494,528.92		120,494,528.92
政府补助	195,500,872.86	67,326,581.73	195,500,872.86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4,765,123.22	
其他	1,223,911.31	1,104,989.19	1,223,911.31
合 计	430,385,850.13	74,981,484.55	430,385,850.13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	8,373,591.44	26,270,005.02	与收益相关
能源合同财政奖励款		1,389,568.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科技局奖励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轴承钢研究财政奖励资金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	3,956,545.00	7,347,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分流安置省级补助资金	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重大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资金	727,500.00	727,500.00	与资产相关
扶持资金及科技奖励款	262,500.00		与收益相关
内外经贸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1,394,105.00		与收益相关
国企改革发展资金（优质棒材生产线改建工程）	3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补助资金（4#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132,000.00	132,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资金拨款	109,923.66	109,923.66	与资产相关
2009年第二批省级环保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58,333.33	58,333.33	与资产相关
省级技术改造相关结余资金（第一批）	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2,569,3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212,451.72	1,212,451.72	与资产相关
2014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840,679.09		与资产相关
2015年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750,000.00	62,5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典型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613,943.62	29,997,3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基建投资及低碳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局科技创新和环保补助资金	2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珠区重点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5,500,872.86	67,326,581.73	

4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0,365,701.46	22,669,107.46	110,365,701.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0,365,701.46	22,669,107.46	110,365,701.46
其他支出	100,857.20	213,685.18	100,857.20
合计	110,466,558.66	22,882,792.64	110,466,558.66

注：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主要是本公司根据国家淘汰落后产能相关政策拆除炼铁厂1、3号高炉及所属资产所致。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927,895.9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合 计		87,927,895.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1,427,310.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356,827.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0,544.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77,372.2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4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初余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63,149.27	-1,626.34	-14,264,775.61		14,263,149.2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263,149.27	-1,626.34	-14,264,775.61		14,263,149.27	
合 计	-14,263,149.27	-1,626.34	-14,264,775.61		14,263,149.27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2,145,893.62	75,948,800.00
利息收入	39,810,454.15	13,305,330.49
其他	1,223,911.31	2,459,669.47
合 计	253,180,259.08	91,713,799.9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58,160,258.46	86,335,841.91
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57,852,493.23	66,555,138.23
其他	10,382,737.98	6,029,774.24
合 计	126,395,489.67	158,920,754.38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22,725,469.67	
处置子公司韶关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27,730.26
合 计	22,725,469.67	127,730.26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427,310.05	-2,595,500,51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630,373.52	62,282,282.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4,146,453.29	1,196,225,245.92
无形资产摊销	6,786,968.73	6,992,036.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295,364.50	20,884,317.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77,440.82	-6,626,040.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6,447,289.49	733,697,163.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58,460.94	-3,207,72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927,89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6,963,112.23	663,362,185.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730,573.91	1,556,659,472.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7,752,912.66	-1,227,052,501.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821,677.84	495,643,819.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5,378,878.80	735,474,288.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5,474,288.73	605,134,523.31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904,590.07	130,339,765.42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725,469.67
其中：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22,725,469.6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725,469.67

注：本期处置子公司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七、1、“处置子公司”。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55,378,878.80	735,474,288.7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5,378,878.80	735,474,288.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378,878.80	735,474,288.73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受限货币资金	9,400.00	2016 年向银行申请开立国际信用证人民币保证金 2000 万元及对进口代收项下应付款项进行保付业务所存入的人民币保证金 7400 万元
烧结除尘设备等固定资产	60,267.45	2015 年度与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取得借款 5 亿元
合 计	69,667.45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141,334.49	6.9370	49,539,437.3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29,110.61	6.9370	2,976,740.30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40,778.40	6.9370	282,879.76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6,988,735.07	6.9370	48,480,855.1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369,230.76	6.9370	85,805,353.7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66,543,336.66	6.9370	1,849,011,126.41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9,793.56	6.9370	4,091,397.9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 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 资对应的合并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 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135,437.63	100.00	以子公司 100%股权对 联营企业出资	2016 年 1 月 1 日	股权转让协议 及交割手续	3,269.11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 资相关的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	—	—	—	不适用	—

注：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135,437.63 万元和货币资金 1,762.37 万元，合计 137,200.00 万元出资；宝钢特钢有限公司以构筑物 and 货币资金，合计 142,800.00 万元出资，共同成立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对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持股 100% 变为对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持股 49%，与之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	中国广州	贸易	100.00	—	设立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钢铁加工	49.00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01,586,438.9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650,192.81	
非流动资产	4,081,904,727.85	
资产合计	5,583,491,166.76	
流动负债	1,773,097,912.78	
非流动负债	1,025,201,826.46	
负债合计	2,798,299,739.2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85,191,427.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64,743,799.48	
调整事项	-23,372,324.35	
—内部顺流交易未实现利润 ^注	-23,372,324.3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41,371,475.1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46,197,694.42	
财务费用	82,185,925.10	
所得税费用	26,358,377.33	
净利润	-18,225,408.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225,408.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注：内部顺流交易未实现利润主要系本公司向联营企业的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出售棒材二线业务资产交易中的未实现利润 2,120.79 万元，详见附注十、4“关联方交易情况”；另外 216.45 万元系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公

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影响。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产品出口业务、部分银行借款、部分原燃料及进口备件采购业务以美元、欧元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141,334.49	1,019,613.8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29,110.61	278,683.92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40,778.40	5,279.4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66,543,336.66	312,764,774.88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9,793.56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6,988,735.07	188,924,980.7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369,230.76	13,400,000.00

本公司的进口原燃料采购业务需要以美元结算，美元收支存在较大逆差，为尽量减少美元汇率风险敞口，本公司按当期取得的最优惠人民币融资成本率作为比为基础，以综合融资成本最低为目标灵活选择美元或人民币融资。同时，公司密切跟踪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走势，加强美元负债的精细管理，动态评估美元负债的汇率风险。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双向波动加剧且整体贬值的市场环境下，通过开展美元融资配套风险可控的远期购汇业务，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把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之内。

以下为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在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对利润的影响 增加/（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减少）	对利润的影响 增加/（减少）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减少）
外币借款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125.70	94.28	1,238.03	928.52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125.70	-94.28	-1,238.03	-928.52
外币采购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1,730.56	1,297.92	1,913.78	1,435.33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1,730.56	-1,297.92	-1,913.78	-1,435.33
外币销售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1.04	-0.78	-1.71	-1.28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1.04	0.78	1.71	1.28

（2）利率风险

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目	利率变动 (基准点)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 50	-3,134.84	-2,351.13	-3,564.30	-2,673.23
	减少 50	3,134.84	2,351.13	3,564.30	2,673.23
一年内到期 长期借款	增加 50	-500.00	-375.00		
	减少 50	500.00	375.00		
长期借款	增加 50	-42.90	-32.18	-567.51	-425.63
	减少 50	42.90	32.18	567.51	425.63

2、信用风险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损失的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为预付上海鲁博贸易有限公司商品采购款 49,299,607.68 元。因该公司的履约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7,305,207.68 元；关联方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为尚未收到的货款 7,664,581.58 元，本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191,881.10 元。

3、流动风险

在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票据贴现、票据到期托收作为主要融资渠道。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641,513.63 万元。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无向银行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上年度无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公司仍承担了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公司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质押借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商业承兑汇票质押事项。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商业承兑汇票质押事项。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476,559,671.39 元（上年度：人民币 3,267,134,334.54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1,709,071.20 元）。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宝钢集团广东韶钢 钢铁有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西村西 增路内协和路 10 号	钢铁冶炼、 轧制、加工	604,030.00	53.37	53.37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集团”）。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1) 韶钢钢铁的关联方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南华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松山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州市松山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金属焊材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深圳市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佛山市南海韶洲钢线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深圳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韶钢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韶关市曲江韶钢招待所有限公司	同受韶钢钢铁控制
韶关韶钢恒然锌业有限公司	韶钢钢铁的联营企业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韶钢钢铁的联营企业
广东韶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	韶钢钢铁的联营企业
江西韶钢元和实业有限公司	韶钢钢铁的联营企业
韶关市丹斯克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韶钢钢铁的联营企业
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实际控制人广东恒建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持有韶钢钢铁 49%股权

(2) 宝武集团的关联方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BAOSTEEL AMERICA INC (宝钢美国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BAOSTEEL Europe GmbH (宝钢欧洲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苏冶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特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新加坡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型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BAOSTEEL SINGAPORE PTE LTD (宝钢新加坡贸易)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东莞宝钢特殊钢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宝武集团控制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4,066,967,576.52	2,679,909,667.66
宝钢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Baosteel Resources Singapore Company Pte Ltd）	采购原辅材料	688,979,939.32	245,576,835.32
宝钢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动力	385,275,909.15	346,982,960.30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362,929,901.61	404,295,253.18
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57,108,809.49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动力	100,650,021.03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84,986,151.48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73,340,260.1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55,927,283.57	20,873,846.15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54,127,283.68	110,730,236.36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41,009,464.84	
广东韶钢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动力	28,662,393.16	
广东韶钢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20,639,861.91	286,850,453.62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9,520,867.89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9,384,440.55	462,373,041.19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6,680,454.31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	21,073,542.85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7,736,662.12	
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605,685.86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	1,264,701.89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002,918.25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动力	680,878.52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	41,287.18	2,043,423.89
BAOSTEEL AMERICAINC.	采购原辅材料		418,617,383.53
其他		1,985,010.55	34,875,609.23
合计		6,211,581,305.92	5,013,128,710.43

②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运杂费	1,189,605,238.38	139,839,604.04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加工、专业服务费	796,197,455.77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维检加工劳务	83,095,232.67	110,117,921.82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节能服务	67,535,885.77	45,296,845.85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绿化及其他	5,767,498.69	8,621,413.20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6,901,062.01	27,066,119.83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运维费等	8,660,922.61	14,830,188.6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维检及其他	4,268,059.84	
韶关市曲江韶钢招待所有限公司	业务招待费	3,761,558.50	3,659,131.95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运杂费	551,463.14	1,003,474,904.39
其他		2,028,774.21	11,676,971.65
合计	—	2,178,373,151.59	1,364,583,101.41

③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5,236,504,387.44	305,774,511.76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备品备	1,721,178,709.55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641,834,056.90	1,105,445,270.82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371,429,241.83	
江西韶钢元和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331,268,280.85	925,966,169.03
广东韶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	销售燃料动力	243,583,056.67	232,841,149.53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37,326,868.26	648,095,126.64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97,707,377.73	95,783,140.80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65,696,912.27	350,754,635.01
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62,476,328.39	65,727,611.20
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副产品	59,237,434.87	72,832,517.21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30,605,124.63	31,327,567.41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23,529,413.14	11,884,000.46
东莞宝钢特殊钢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8,534,567.23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销售副产品	17,347,444.69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燃料动	16,651,792.11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副产品	16,516,658.65	31,733,651.50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1,109,146.83	26,503,663.43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7,551,403.30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6,707,390.83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副产品	4,261,150.71	13,435,959.19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3,204,873.87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备品备	2,337,557.15	7,098,441.79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动力	1,682,259.49	
BAOSTEEL SINGAPORE PTE LTD.	销售钢材	1,448,128.17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备品备件	668,908.50	913,526.61
佛山市南海韶洲钢线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6,596,666.47
广东松山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040,881.44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及备品备		5,243,116.18
其他	—	2,088,005.10	60,447,123.55
合计	—	9,132,486,479.16	4,019,444,730.03

④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8,344,751.17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245,558.38	
其他	——	1,348,292.23	
合计		29,938,601.78	

(2) 关联承包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包人

本年度无本公司作为承包人的关联承包情况。

②本公司作为出包人

承包方名称	出包资产类型	出包起始日	出包终止日	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出包费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价	98,806,404.29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价	101,597,349.89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价	11,887,769.75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价	39,997,023.56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协议价	1,194,187.08
合计	——	——	——	——	253,482,734.57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5,371,314.33	14,047,351.76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3,124,285.71	3,000,000.00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房屋	3,114,485.07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1,235,244.16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	357,142.86	420,000.00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2,841.90	107,984.00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		979,365.63
合计	——	12,070,069.87	19,789,945.55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4,078,767.17	6,304,829.28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土地	24,317,501.88	26,037,711.00
合计	——	28,396,269.05	32,342,540.28

注：租赁费确定依据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③关联方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本公司与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本公司以价值为 115,718,361.50 元的轧机生产及配套设备设定抵押，向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人民币 1 亿元，租赁费率为 5.04%/年。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6 日开始，租赁期限为一年，双方约定融资租赁服务费率为 0.3%/年。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USD 12,369,230.76	2010-09-23	2028-09-23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USD 6,988,735.07	2016-07-26	2017-01-2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11-04	2017-05-04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4-11	2017-04-1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4-27	2017-04-26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4-27	2017-04-26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11	2017-05-1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12	2017-05-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17	2017-05-16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31	2017-05-3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6-08	2017-06-0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8-12	2017-08-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8-12	2017-08-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8-31	2017-08-3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9-28	2017-09-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0-28	2017-10-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2-16	2017-12-15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90,480,000.00	2016-12-29	2017-12-2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87,607,000.00	2016-10-20	2017-09-2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86,975,814.77	2016-12-29	2017-06-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08-30	2017-08-29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6-08-30	2017-08-29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64,284,810.00	2016-08-24	2017-08-1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60,825,840.00	2016-09-22	2017-09-2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9,160,000.00	2016-12-30	2017-12-22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3-22	2017-03-2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4-12	2017-04-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6-03	2017-06-02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6-03	2017-06-02	正在履行中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6-16	2017-06-02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6-17	2017-06-02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7-05	2017-07-04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7-15	2017-07-04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7-27	2017-01-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8-10	2017-07-08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8-11	2017-07-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8-12	2017-08-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9-23	2017-09-2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47,000,000.00	2016-07-19	2017-01-19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43,500,000.00	2016-10-26	2017-10-25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11-08	2017-11-0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7-26	2017-07-25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8-12	2017-08-11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28,537,611.72	2016-09-28	2017-09-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27,755,656.36	2016-12-07	2017-06-05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25,063,800.00	2016-11-02	2017-10-30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11-04	2017-05-04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07-27	2017-01-27	正在履行中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6-06-24	2019-06-24	正在履行中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500,000,000.00	2014-10-29	2017-10-26	注 1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500,000,000.00	2014-10-29	2017-10-26	注 2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180,000,000.00	2016-11-14	2017-11-13	注 3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540,000,000.00	2016-12-22	2017-12-21	注 4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317,000,000.00	2016-12-22	2017-12-21	注 5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	800,000,000.00	2016-12-20	2017-12-19	注 6

注 1: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光大银行广州分行签署的 (GZ 委字 38802014002 号)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三年、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500%。

注 2: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签署的 (韶关分行委字 2014 年 002 号)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三年、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500%。

注 3: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 (

A0801201600082)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一年、金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915%。

注 4: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 (A0801201600092)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一年、金额为人民币 5.4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915%。

注 5: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 (A0801201600097)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一年、金额为人民币 3.17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915%。

注 6: 根据本公司与韶关钢铁、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 (A0801201600094) 委托贷款合同, 由韶关钢铁向本公司提供期限为一年、金额为人民币 8 亿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915%。

本公司本年度共向韶关钢铁支付委托贷款利息 151,932,355.59 元。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报酬总额 (万元)	408.16	233.35
其中: 50 万以上	3 人	
20~50 万元	5 人	7 人
10~20 万元		2 人

(7)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热电厂一、二电站 资产组合及负债转让	注①	—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棒材二线 资产组合及负债转让	注②	—
	原特钢事业部的 部分固定资产转让	注③	—

①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将经过评估的热电厂一、二电站等相关资产作价 78,445.37 万元 (含增值税), 并匹配相应的负债 78,000.00 万元 (负债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发放的一年期委托贷款), 以资产组合评估净值 445.37 万元作为交易对价出售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简称“韶关钢铁”), 相关业务及人员同时转入韶关钢铁。该项关联交易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18,067.78 万元。

②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将经过

评估的棒材二线相关设备、构筑物及在建工程合计资产评估值 18,181.10 万元（含增值税），并匹配相应的负债 18,000.00 万元（负债系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发放的一年期委托贷款），以资产组合评估价值 181.10 万元作为交易对价出售给关联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简称“宝特韶关”）。该项关联交易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4,328.13 万元。

宝特韶关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简称“宝特长材”）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宝特长材 49% 股权，本公司与宝特长材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③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所属原特钢事业部的部分固定资产转让给宝特韶关。2016 年 4 月，本公司与宝特韶关签署（合同编号：设（09-01）2016 固 LMZ009）《资产转让协议》并完成资产交割，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为 39,619.21 万元，该项关联交易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970.18 万元。

（8）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价 135,437.63 万元和货币资金 1,762.37 万元，合计出资 137,200.00 万元；宝钢特钢有限公司以构筑物和货币资金，合计出资 142,800.00 万元，共同成立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合资公司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本公司对合资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重大影响，将其视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与之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9）向关联方支付贴现利息

本报告期，本公司向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协议贴现利息 9,449,138.89 元；上年同期支付协议贴现利息 15,812,051.98 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6,500,000.00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87,821,777.30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767,148.16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7,664,581.58	4,191,881.10	4,626,407.58	231,320.38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578,049.97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64,352.17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564.19		9,000,000.00	450,000.00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佛山市南海韶洲钢线制品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广东韶钢金属焊材有限公司			2,145,000.00	2,145,000.00
合计	238,102,473.37	10,691,881.10	17,371,407.58	4,426,320.38
应收票据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3,500,000.00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93,992.60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881,818.84	
合计	36,993,992.60		130,881,818.84	
预付款项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45,256,694.04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869,137.32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5,662.95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3,622.22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140,530.34			
合计	46,795,646.87			
其他应收款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55,877.24			
广东韶钢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064,889.93	
合计	470,877.24		1,079,889.93	
应收利息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3,577,943.64			
合计	3,577,943.64			
长期应收款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51,201,826.46		1,391,280,481.6	
合计	51,201,826.46		1,391,280,481.6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1,672,764,539.19	1,837,755,335.40
宝钢资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263,543,065.48	193,214,006.79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13,378,243.86	180,212,190.48
松山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5,378,300.98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51,126,473.17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369,556.79	58,554,961.79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2,163,162.88	17,479,487.1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000,434.62	2,318,280.46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873,358.84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6,409,070.79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4,805,963.98	650,222.17
广东韶钢资源有限公司	4,058,125.30	9,254,869.13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419,610.04	9,910,160.34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4,531.95	1,753,505.66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675,654.42	328,159.08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93,938.70	554,783.52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757,372.28	180,319,281.44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49,146.00	235,000.00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610,596.56
合计	2,279,150,549.27	2,493,150,839.96
应付票据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138,029,632.63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24,841,079.48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118,000,000.00	190,555,944.27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60,000,000.00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707,148.63	67,932,623.38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7,894,431.99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7,679,202.80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08,155.65	21,077,406.12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23,916.50	5,429,858.44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295,432.53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95,193.87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115,000.00	
广东韶钢资源有限公司		255,490,900.02
广州市韶钢港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764,189,194.08	590,486,732.23
预收款项		
上海欧冶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1,524,691.03	198,543,675.91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6,432,982.61	60,477,539.62
上海宝钢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13,612,458.00	13,612,458.00
广东韶钢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982,895.81	3,029,028.94
江西韶钢元和实业有限公司	3,673,836.56	17,220,770.91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3,244,285.18	6,169,782.47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1,992,298.21	325,199.98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58,578.64	30,406,634.03
东莞宝钢特殊钢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014,556.33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4,716.90	33,409.36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59,821.23	123,176.08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122,314.51	3,019,805.14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97,000.00	6,000.00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6,667.24	1,685,504.82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4,747.90
佛山市南海韶洲钢线制品有限公司		384,645.57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456,811.02
合计	288,277,102.25	335,519,189.75
其他应付款		
广东粤钢松山物流有限公司	24,466,417.71	
广东韶钢海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00	5,200,000.00
江西韶钢元和实业有限公司	3,105,000.00	4,105,000.00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2,198.21	1,503,568.48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873.45	35,873.45
广东韶钢现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850.98	11,243.68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268,554.20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公司		29,247.00
合计	32,975,340.35	11,363,486.81
应付利息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4,139,061.23	3,520,116.67
合计	4,139,061.23	3,520,116.67
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恒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万元）	年初余额（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大额发包合同	21,925.93	19,525.93
合计	21,925.93	19,525.93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4,317,501.88	26,037,711.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3,457,397.32	26,037,711.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3,457,397.32	25,758,867.00
以后年度		
合 计	71,232,296.52	77,834,289.00

(3)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事项

①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向上海崇明人民法院起诉韶钢国贸钢坯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4 年 2 月，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与韶钢国贸、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合作协议》，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依据协议约定与韶钢国贸分别在 2014 年 5 月 9 日、2014 年 6 月 3 日签订两份《购销合同》，约定向韶钢国贸购买价值 18,600,000.00 元的钢坯。2014 年 5 月，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向韶钢国贸支付货款 18,592,512.00 元，韶钢国贸向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交付 499.1 吨、299.28 吨的钢坯，尚欠折计货款 15,812,022.00 元的钢坯未向其交付。2014 年 6 月 4 日，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再次向韶钢国贸支付货款 18,592,680.00 元，但韶钢国贸未向其交付任何钢坯产品。

2016 年 4 月，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向上海崇明人民法院提起诉讼，（1）请求判令解除三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及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与韶钢国贸签订的《购销合同》；（2）请求判令韶钢国贸退还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已支付的货款共计 34,415,022.00 元及违约金 21,879,707.62 元（自逾期之日起暂计算至 2016 年 4 月 1 日，违约金按照合同约定的每日 0.1% 计算），后续发生部分按每日 0.1% 延续计算；（3）判令没收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的保证金 6,713,200.00 元，对韶钢国贸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该案已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庭前举证质证。

2017 年 3 月 3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了一审判决《（2016）沪 02 民初 583 号》，判决如下：（1）三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及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与韶钢国贸签订的《购销合同》均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解除；（2）韶钢国贸应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返还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货款 34,415,022.00 元，并应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上海博风电力物资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其

中以 15,815,022.00 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自 2014 年 7 月 5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以 1,860.00 万元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3) 没收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已支付的保证金 5,713,200.00 元，并对韶钢国贸的违约责任承担连带责任。本判决为一审判决，韶钢国贸就该判决拟提起上诉。

②常州联慧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韶钢松山合同纠纷仲裁案。

2013 年 9 月，常州联慧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联慧”）与本公司签订《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烧结机烟气脱硫扩建及节能改造工程商务合同》（以下简称“节能合同”），约定由常州联慧采用其掌握的脱硫技术对本公司所属烧结机脱硫系统进行节能技术改造，本项目投资由常州联慧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完工后进行节能考核，节能效益分享按一定比例进行核算。

2016 年 3 月，常州联慧以本公司未按期履行支付节能效益分享义务为由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1) 申请裁定解除《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烧结机烟气脱硫扩建及节能改造工程商务合同》；(2) 申请裁定本公司向其支付节能效益分享金欠款，共计人民币 353.47 万元；(3) 申请裁定本公司按合同约定回购常州联慧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回购价格人民币 7,857.45 万元；(4) 申请裁定本公司向其支付预期投资损失款，共计人民币 7,641.20 万元。

2016 年 9 月，本公司向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仲裁条款无效诉讼，请求确认双方签订的仲裁条款无效。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作出裁定，确认双方签订的节能合同仲裁条款无效，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对本案没有管辖权。该裁定已生效并送达双方当事人及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

目前，本案件正在等待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依据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裁定撤销仲裁案件。

③韶钢国贸起诉上海鲁博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陆凤山、冯意婷、陆凤丽买卖合同纠纷案。

上海鲁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鲁博”）未按合同约定向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钢国贸”）履行合同。经韶钢国贸多次催讨，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陆凤山于 2014 年 10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上海鲁博不能履行交货义务又不能退款，则愿代为偿还上海鲁博所欠韶钢国贸货款。2015 年初，陆凤丽和冯意婷各以一套上海房产对上海鲁博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2015 年 8 月，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韶钢国贸的“判令上海鲁博向韶钢国贸清偿货款人民币及逾期利息并要求上海天正实业有限公司、陆凤山等对本案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诉讼请求。上海鲁博提起管辖权异议，

法院已裁定支持上海鲁博的管辖权异议请求，择期开庭。该案后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正在等待法院作出进一步处理。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

2017 年 2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拟通过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金额为 29.37 亿元人民币的人民币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2、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16 年度分配预案。因公司存在尚未弥补的亏损，故暂不分配股利。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2) 其他资产置换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置换事项。

4、年金计划

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与社会保障部《企业年金基金试行管理办法》(2004 年令第 23 号)及《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暂行办法》(韶钢人资〔2005〕364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并通过了《企业年金管理办法》，并于 2007 年 10 月 25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基金。年金管理办法规定，以上年度职工应付工资总额为基数，按 8.3%计提企业年金。

2011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关于暂停企业年金缴费的通知》(韶钢人资〔2011〕256 号)决定，从 2011 年 11 月起暂停缴费。公司本年度未计提和缴纳企业年金。

5、分部信息

本公司集中于钢铁产品及其副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未划分单独的经营分部，无须列报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本公司对外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钢铁产品销售	12,027,409,000.56	10,155,867,557.81
焦化副产品销售	1,195,064,519.58	826,497,491.00
合计	13,222,473,520.14	10,982,365,048.81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664,581.58	3.16	4,191,881.10	54.69	3,472,700.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4,766,081.05	96.84	6,777,381.49	2.89	227,988,699.56
其中：账龄组合	134,989,013.64	55.68	6,777,381.49	5.02	128,211,632.15
无风险组合	99,777,067.41	41.16			99,777,067.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42,430,662.63	100.00	10,969,262.59	4.52	231,461,400.04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2,447,478.93	95.97	856,407.98	0.65	131,591,070.95
其中：账龄组合	16,817,817.25	12.19	856,407.98	5.09	15,961,409.27
无风险组合	115,629,661.68	83.78			115,629,661.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555,438.42	4.03	5,555,438.42	100.00	
合 计	138,002,917.35	100.00	6,411,846.40	4.65	131,591,070.95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7,664,581.58	4,191,881.10	54.69	存在回收风险
合 计	7,664,581.58	4,191,881.10	—	—

②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	134,926,945.1	99.95	6,746,347.26	16,755,748.79	99.63	837,787.44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62,068.46	0.37	18,620.54
3-4 年(含 4 年)	62,068.46	0.05	31,034.23			
合计	134,989,013.6	100.00	6,777,381.49	16,817,817.25	100.00	856,407.98

③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99,777,067.41			115,629,661.68		
合计	99,777,067.41			115,629,661.68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57,416.1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39,827,802.2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820,595.86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1,439.09	74.48	15,801.12	0.82	1,915,637.97
其中：账龄组合	316,022.48	12.19	15,801.12	5.00	300,221.36
无风险组合	1,615,416.61	62.29			1,615,416.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1,787.55	25.52	661,787.55	100.00	
合计	2,593,226.64	100.00	677,588.67	26.13	1,915,637.97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16,315.21	100.00	385,970.63	2.97	12,630,344.58
其中：账龄组合	4,574,930.07	35.15	385,970.63	8.44	4,188,959.44
无风险组合	8,441,385.14	64.85			8,441,385.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016,315.21	100.00	385,970.63	2.97	12,630,344.58

①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661,787.55	661,787.55	100.00	存在回收风险
合计	661,787.55	661,787.55	—	

②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6,022.48	100.00	15,801.12	4,230,341.64	92.47	211,517.08
1-2年(含2年)				143,881.00	3.14	14,388.10
2-3年(含3年)				1,001.00	0.02	300.30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199,706.43	4.37	159,765.15
合计	316,022.48	100.00	15,801.12	4,574,930.07	100.00	385,970.63

③ 组合中，采用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1,615,416.61			8,441,385.14		
合计	1,615,416.61			8,441,385.14		

注：年末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往来款等。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618.04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488,947.86	7,376,495.21
关联方往来款	1,117,664.79	1,064,889.93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及其他	986,613.99	4,574,930.07
合计	2,593,226.64	13,016,315.2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或性质)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488,947.86	1 年以内	18.85	
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1,787.55	1 年以内	25.52	661,787.55
本公司员工	备用金	196,703.43	1 年以内	7.59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保证金	182,785.00	1 年以内	7.05	
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5,877.24	1 年以内	17.58	
合计		1,986,101.08		76.59	661,787.55

3、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出售分期收款	51,201,826.46		51,201,826.46	1,391,280,481.66		1,391,280,481.66
合计	51,201,826.46		51,201,826.46	1,391,280,481.66		1,391,280,481.66

注：本公司于2015年11月向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出售特钢业务资产，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158,128.05万元，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为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于资产交割日后五日内向本公司支付首期款19,000.00万元，剩余款项在三年内付清，同时按同期银行借款基准利率计息。本年度，本公司收到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支付的资产出售款项134,007.87万元。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000,000.00	48,000,000.00		1,403,390,011.96	48,000,000.00	1,355,390,011.96
对联营公司投资	1,341,371,475.13		1,341,371,475.13			
合计	1,389,371,475.13	48,000,000.00	1,341,371,475.13	1,403,390,011.96	48,000,000.00	1,355,390,011.96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韶钢国贸贸易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	1,355,390,011.96		1,355,390,011.96			
合计	1,403,390,011.96		1,355,390,011.96	48,000,000.00		48,000,000.00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1,372,000,000.00		-32,302,774.74	1,674,249.87
合 计		1,372,000,000.00		-32,302,774.74	1,674,249.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				1,341,371,475.13	
合 计				1,341,371,475.13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222,473,520.14	12,546,751,072.78	11,048,387,966.95	12,437,825,615.50
其他业务	750,393,530.27	779,721,736.48	162,222,490.19	163,945,405.34
合 计	13,972,867,050.41	13,326,472,809.26	11,210,610,457.14	12,601,771,020.84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02,774.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3,759.96	-907,096.2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70,115.24	17,490,925.74
合 计	-16,046,419.46	16,583,829.52

十五、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5,986,484.94	固定资产及股权 处置损益
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款	8,373,591.44	资源综合利用产 品增值税退税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127,281.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947,556.06	远期结售汇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及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3,054.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15,557,967.97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415,557,967.9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94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24	-0.13	-0.13